

臺南市東光國小附設幼兒園 108 學年度第 2 學期學雜費 108.12.30 公告

108 學年度第 2 學期收費明細

收費項目	金額	收費項目	金額
學費	0	點心費	\$3,744
雜費	\$468	午餐費	\$3,648
材料費	\$1,216	保險費	175
活動費	\$795	家長會費	\$100
			總計\$10,146

108 學年度第 2 學期學雜費（由 109/2/11-109/6/30 止共收費 4.68 個月）：

1. 學費 0 元【五足歲幼兒入學免收學費，其學費由教育部補助；二至四足歲幼兒入學免收學費，其學費由台南市政府補助】
 2. 材料費 260 元 \times 4.68=1216 元
 3. 活動費 170 元 \times 4.68=795 元
 4. 點心費 800 元 \times 4.68=3744 元
 5. 午餐費 795 元 \times 4（3.4.5.6 月）+468 元（2 月 13 日 \times 36 元）=3684 元
 6. 家長會費 100
 7. 保險費 175 元
 8. 雜費 100 元 \times 4.68=468 元
- 合計 10,146 元

※連續事病假 5 日以上（含假日 7 日以上），或因若班級因腸病毒停課 7 日，其停課日數點心費依點心招標金額每餐 18 元計算退費，午餐費依每餐 29 元計算退費。